



中林木业

NEEQ:838608

浙江中林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中林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18

公 司 年 度 大 事 记

2018年5月27日在嵊州市国际大酒店召开了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参会股东56人, 会议顺利召开。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6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9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2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9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中林木业	指	浙江中林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18 年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指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信源国际	指	嵊州信源城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中利建设	指	中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林股份	指	浙江中林勘察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中林资产	指	浙江中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林装饰	指	浙江中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蒋首尧、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华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华成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勤万信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木制家具制造业,尽管我国家具行业发展迅速,但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如果公司不能通过有效的手段提高产品竞争力并走向中高端市场,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可能导致利润下滑。
2、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风险	公司目前没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所有重大经营决策必须由全体股东充分讨论后确定,避免了因单个股东控制不当,引起决策失误而导致公司出现重大损失的可能性,但可能存在决策效率被延缓的风险。
3、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目前没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所有重大经营决策必须由全体股东充分讨论后确定,避免了因单个股东控制不当,引起决策失误而导致公司出现重大损失的可能性,但可能存在决策效率被延缓的风险。
4、管理及内部控制的风险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总数为59人,整体规模较小。但随着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将对管理层的管理能力将提出更高要求。确立正确的发展战略和发展方向,建立更加有效的决策机制,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引进和培养技术人才、市场营销人才、管理人才将成为公司面临的重要问题。因此,

	公司在业务发展过程中不能妥善、有效地解决与企业成长伴随而来的管理及内部控制风险,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5、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可能产生坏账的风险	2018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1607万元,占资产总额25.32%。应收账款规模较大。随着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张,公司应收账款规模可能继续上升。虽然公司已遵循谨慎性原则计提了较为充分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但公司仍存在不可预见的应收账款无法收回而产生坏账的风险,对公司业绩和经营将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6、原材料及劳动力成本上升风险	公司生产家具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木材、油漆等,原材料价格的变动直接影响公司产品成本的变动。近年来,随着木材需求的不断增加,报告期内木材等主要原材料价格呈不断上升态势。同时,高档实木家具的生产,相当程度上要依赖技术娴熟、精湛的工人手工制作,属于劳动密集型行业。近年来,国内劳动力市场供求趋紧,人力成本亦不断增加,对木质家具厂商造成了较大的成本压力。未来如果原材料、人力成本持续上升或剧烈波动,可能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
7、品牌影响力风险	实木家具属于高档消费品,消费品的市场认知度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品牌。目前公司“中林红”的品牌树立时间较短,市场知名度较小,品牌目前仍不具备开拓市场、占领市场、并获得利润的能力,且新的品牌最终是否被顾客认可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出现产品质量、售后服务等问题,可能对公司品牌造成较大的负面影响,不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8、公司成立初期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相对较弱的风险	2018年度和2017年度,公司总资产为6344.34万元和6454.01万元,净资产为5448.77万元和5451.46万元,营业收入为2000.14万元和2,075.03万元,净利润为-2.69元和24.06万元。若公司新建厂房、办公楼项目的投入无法给公司业务带来较大发展,则公司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将减弱,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浙江中林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无
证券简称	中林木业
证券代码	838608
法定代表人	蒋首尧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黄泽镇金龙路 66 号

英文名称及缩写如不适用，请选中此行，使用编制公告下面的工具-删除进行删除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龚江均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575-83055292
传真	0575-83055295
电子邮箱	710172440@qq.com
公司网址	www.zhonglinwood.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黄泽镇金龙路 66 号 邮编:31245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3 年 7 月 29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8 月 24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家具制造业(C2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家具、整体木作及智能木作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安装、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52,8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无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无

做市商数量如不适用，请选中此行，使用编制公告下面的工具-删除进行删除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000740493172	否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黄泽镇金龙路 66 号	否

注册资本	52,800,000.00	否
公司注册资本与总股本一致。		

五、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财通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 15 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 201, 501, 502, 1103, 1601-1615, 1701-1716 室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中勤万信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厉瑞强 朱德波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10 号 11 层

六、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3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9 年 3 月 27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会计师事务所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中勤万信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及合同约定的其他财务工作。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0,001,394.11	20,750,256.81	-3.61%
毛利率%	24.59%	17.2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870.42	240,623.41	-111.1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31,324.85	-1,063,880.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0.05%	0.4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0.79%	-1.96%	-
基本每股收益	0.00	0.00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3,124,591.22	64,540,077.26	-2.19%
负债总计	8,636,875.49	10,025,491.11	-13.8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4,487,715.73	54,514,586.15	-0.0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3	1.03	-0.0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4.12%	15.5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3.68%	-	-
流动比率	3.84	3.77	-
利息保障倍数	-	5.85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6,260.42	-1,737,929.54	-60.32%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8	1.55	-
存货周转率	2.59	1.98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19%	4.85%	-
营业收入增长率%	-3.61%	58.70%	-
净利润增长率%	-111.17%	-2.12%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52,800,000	52,80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0,106.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864.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571,887.6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372.2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39,272.58
所得税影响数	134,818.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04,454.43

七、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账款	18,305,216.78		6,911,025.65	
应收票据及 应收账款		18,305,216.78		6,911,025.65
应收利息	24,900.00		27,002.92	
其他应收款	392,948.59	417,848.59	913,340.21	940,343.13
应付账款	6,311,327.40		2,548,474.13	
应付票据及 应付账款		6,311,327.40		2,548,474.13

注：编制合并报表的公司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数据填列或计算以上数据和指标。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集木制品设计、生产、销售、安装、服务、售后为一体的中高端私人定制整装木作企业，公司主营业务为中高端定制家具的设计、制造、安装和销售。

对于产品的生产采用传统工艺与现代技术相结合的方式，以数控生产加工系统搭配手工制造对原材料进行生产加工处理，在提高公司生产效率的同时，有效的降低了生产成本，使得成本低于同行业其他公司。同时，公司坚持细分市场，公司生产木质家具采用私人定制的方式，根据客户个性化需求为客户量身定做，主要面向中高端家具市场，销售价格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正努力打造自身产品的品牌影响力，力求提升公司产品附加值以创造更为可观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依靠销售家具产品获取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计划

2018 年度，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加强团队管理，鼓励技术创新，在提高产品产量的同时，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完善销售渠道，合理配置资源，注重风险防控，提升核心竞争力，促进企业持续快速稳定发展。随着资本市场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企业关注度的显著提升，社会公众节能环保意识的不断增强，以及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下，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前景良好，品牌知名度进一步扩大，主营业务收入近两年一直保持 2000 万元以上。

（二）行业情况

公司是一家集木制品设计、生产、销售、安装、服务、售后为一体的中高端私人定制整装木作企业。定制家具因较传统家具有空间利用率高、个性化设计和安装简便等优势，日益受消费者青睐，在整体家具行业增速放缓背景下仍以高增速逆势上涨（每年 30%左右）。但其在我国家具市场份额不足 20%，相较国外成熟家具市场 70%-80%的市占率，提升空间大。预计未来 5 年定制家具市场规模增速

仍能在 20%以上，至 2020 年达到 1600 亿元。随着行业整体规模的增长，未来公司将具有更大的成长空间。（数据来源：wind,中泰证券研究所）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2,491.42	0.05%	25,287.85	0.04%	28.49%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16,066,993.10	25.45%	18,305,216.78	28.36%	-12.23%
存货	7,981,701.58	12.64%	7,460,560.18	11.56%	6.99%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23,118,571.85	36.62%	21,807,762.10	33.79%	6.01%
在建工程	517,241.40	0.82%	146,666.67	0.23%	252.66%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为16,066,993.1元，比较上年上期减少12.23%，主要因本期收入略有下降，同时为加快公司的回款，公司加大催款力度导致应收账款较上期降低。
- 2、报告期内固定资产为23,118,571.85元，固定资产较上期增加6.99%，主要是本期厂房投入增加和购买制热设备、家具油漆房等机器设备所致。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0,001,394.11	-	20,750,256.81	-	-3.61%
营业成本	15,082,298.91	75.41%	17,175,250.72	82.77%	-12.19%
毛利率	24.59%	-	17.23%	-	-
管理费用	3,650,831.22	18.25%	2,793,226.19	13.46%	30.70%
研发费用					
销售费用	741,904.11	3.71%	786,623.05	3.79%	-5.68%
财务费用	31,107.79	0.16%	155,767.37	0.75%	-80.03%
资产减值损失	770,684.88	3.85%	752,991.62	3.63%	2.35%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571,887.64	2.86%	823,582.38	3.97%	-30.5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10,106.82	-0.05%	-145,384.03	-0.70%	93.05%
汇兑收益					
营业利润	-36,428.55	-0.18%	-624,116.29	-3.01%	94.16%
营业外收入	32,991.76	0.16%	1,080,000.00	5.20%	-96.95%
营业外支出	65,500.00	0.33%	18,799.58	0.09%	248.41%
净利润	-26,870.42	-0.13%	240,623.41	1.16%	-111.17%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小幅下降、毛利率较上年度增加7.36%，主要系2018年公司进一步优化订单类型，加大个人客户订单的拓展力度，2018年个人客户的签约量远大于2017年个人客户数量，个人客户订单较与装修公司、工程公司、设计公司等中间商合作相比，虽订单数量较与中间商合作有所减少，但个人客户订单回款速度较快、订单价格较高，故公司营业收入小幅下滑时毛利率反而有所增加。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9,673,905.44	20,220,484.69	-2.88%
其他业务收入	327,488.67	529,772.12	38.18%
主营业务成本	14,789,527.42	16,663,085.82	11.24%
其他业务成本	292,771.49	512,164.90	42.84%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木门、木饰面、家具	19,673,905.44	98.36%	20,220,484.69	97.45%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境内	19,673,905.44	98.36%	20,220,484.69	97.45%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无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	------	--------	----------

1	浙江璟厦建设有限公司	3,371,851.73	16.86%	否
2	浙江中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384,283.46	11.92%	是
3	嵊州市易家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1,460,935.75	7.30%	否
4	黄斌	983,440.45	4.92%	否
5	新昌县天佑物资有限公司	862,068.97	4.31%	否
合计		9,062,580.36	45.31%	-

注：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视为同一客户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4）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嵊州市汉风劳务工程有限公司	2,252,015.00	17.45%	否
2	嵊州市艺匠木艺有限公司	1,261,637.95	9.78%	否
3	嵊州市拓匀贸易有限公司	653,219.32	5.06%	否
4	德清高高木业有限公司	597,218.87	4.63%	否
5	上海宏迪木业有限公司	463,250.42	3.59%	否
合计		5,227,341.56	40.51%	-

注：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供应商视为同一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6,260.42	-1,737,929.54	-60.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3,463.99	4,409,714.65	-47.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000.00	-3,590,144.67	113.93%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期末金额-2,786,260.42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减少 60.32%原因为：2018 年常规家具定制行业增长乏力，公司为开拓高档市场，计划拓展高档家具的市场份额，2018 年 11 月公司与鹿森木材签订采购合同计划采购 120 方巴里黄檀（红木），导致本期预付账款大幅增加，导致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有所减少。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期末金额 2,293,463.99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减少 47.99%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厂房投入增加和购买制热设备、家具油漆房等机器设备支付的现金较多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期末金额 500,000.00 元与上年期末相较上涨 113.93%原因为：上期公司偿还借款 350 万所致。

（四）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因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修订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以下简称“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主要将资产负债表中的部分项目合并列报，在利润表中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分拆单独列示，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反映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

②执行财政部发布的《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

财政部于 2018 年 9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以下简称《解读》）。《解读》规定：企业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应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7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对 2017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无影响；对 2017 年度现金流量表无影响。

（2）企业自行变更会计政策

本期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3）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七）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企业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诚信经营、按时纳税、积极吸纳就业和保障员工合法权益，立足本职尽到了一个企业对社会的责任。

三、持续经营评价

本年度公司经营业绩稳定，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但公司仍面临着诸如公司成立之初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弱、市场环境变化风险等，面对市场的不断发展改变，公司积极开拓新业务，扩大业务团队，培养内部人才以适应新时代发展背景下对公司的新要求，保持公司在行业内的持续竞争优势。

四、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一）行业发展趋势

公司是一家集木制品设计、生产、销售、安装、服务、售后为一体的中高端私人定制整装木作企业。定制家具因较传统家具有空间利用率高、个性化设计和安装简便等优势,日益受消费者青睐,在整体家具行业增速放缓背景下仍以高增速逆势上涨(每年 30%左右)。但其在我国家具市场份额不足 20%,相较国外成熟家具市场 70%-80%的市占率,提升空间大。预计未来 5 年定制家具市场规模增速仍能在 20%以上,至 2020 年达到 1600 亿元。随着行业整体规模的增长,未来公司将具有更大的成长空间。(数据来源:wind,中泰证券研究所)2016 年 9 月 10 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绿色建筑和建筑工业化发展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实施意见》),提出“10 月 1 日起,全省各市、县中心城区出让或划拨土地上的新建住宅,全部实行全装修和成品交付,鼓励在建住宅积极实施全装修。”该政策的出台,将使中林木业迎来更好的发展机遇。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是一家中高端私人定制整装木作企业，公司自 2013 年创办以来，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科技为依托、以质量求生存、以信誉求发展的宗旨。拥有雄厚的技术实力、先进的生产设备、健全的质量管理体系、强大的营销网络及完善的售后服务；兢兢业业，致力创新，着力打造中国整体木作行业领军品牌。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企业文化，秉承“用户至上”的理念，以“敬业、诚信、求实、创新”的中林精神为社会和消费者提供最好、最满产品。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1）公司着力打造中国木质家具制造行业领军品牌，公司将加大对研发领域的投入，引进相关技术和著名资深设计师，组建一支国内一流的设计团队。

（2）拓展销售渠道、加强品牌建设。未来 3 到 5 年，公司将在继续巩固现有市场的同时，加大

供销渠道和品牌建立的人力、物力投入，努力把“中林红”打造成业内的一个标志性品牌，力争在激烈的木质家具市场中脱颖而出，目前公司已与著名演员卢奇先生正式签约，由著名演员卢奇先生担任中林木业品牌形象代言人。公司将继续拓展定制家具业务，把定制家具作为发展的侧重点。同时公司将充分利用互联网大潮所带来的动能，积极拓宽销售渠道，销售模式在传统营销方式的基础上向互联网平台进军。

（3）实现家具智能化转变，提高产品品质。产品实现家具智能化转变，使传统的木制家具在加入智能管理模块后成为更加舒适、美观、科学的生活伴侣。

（4）依托资本市场，推动企业突破资金瓶颈、保障长远发展。随着企业规模日益扩大，行业技术更新换代加快以及银行间接融资成本的不断上升，公司管理层已深刻认识到需要充分利用资本市场融资功能的重要性，并通过申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迈出了公司资本市场融资的第一步。未来，公司将紧紧依托资本市场，通过多种融资方式突破现存的资金瓶颈，保障公司长远发展。

（5）丰富和完善产品结构，进一步满足市场及不同客户需求。公司已开始生产实木、红木等高档家具产品，丰富产品品种，提高产品品质，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并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推动业绩快速增长。

（四）不确定性因素

无

五、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木质家具制造业。近年来，我国家具行业发展迅速，家具行业生产企业数量不断增加，并涌现出一批生产技术水平较高、企业规模较大、产品设计能力较强的家具生产企业。这促使家具行业竞争从产品价格的低层次竞争进入到品牌、网络、服务、人才、管理以及规模等因素的复合竞争层级上来，市场竞争从低端走向中高端，市场竞争的逐步深入可能导致行业平均利润率下滑。因此，本公司未来可能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可能导致利润下滑。

应对措施：公司追求持续、稳定地在精度、含水率、耐用性、环保等方面达到特定标准，以高标准的质量控制体系作为保证。获得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渠道，以合理的成本保障原材料的供应。完善销售渠道，不断壮大设计师队伍，追求设计创新、技术创新，力争在市场竞争中稳健成长。

2、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风险

截至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单一股东控制股东大会的情形，无法决定董事会多数席位，且公司的经营方针及重大事项的决策均由全体股东充分讨论后确定，无任何一方能够作出有实质性影响的决定，故公司目前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由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缺失，公司所有重大经营决策必须通过民主决策，由全体股东充分讨论后确定，避免了因单个股东控制不当，引起决策失误而导致公司出现重大损失的可能性，但可能存在决策效率被延缓的风险。

应对措施：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已按照法律法规要求组建独立的董事会、监事会以及高级管理层，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

3、公司治理风险

由于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不同，尤其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后，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管理层将努力学习和理解新制度，进一步提高对新制度的贯彻、执行水平。随着公司的业务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将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

4、管理及内部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报告期，公司员工总数为 59 人，整体规模较小。但随着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将对管理层的管理能力提出更高要求。因此，公司在业务发展过程中存在能否妥善、有效地解决与企业成长伴随而来的管理及内部控制的风险。

应对措施：企业将确立正确的发展战略和发展方向，建立更加有效的决策机制，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引进和培养技术人才、市场营销人才、管理人才。

5、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可能产生坏账的风险。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 1606.70 万元,占资产总额 25.32%。应收账款规模较大。随着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张,公司应收账款规模可能继续上升。虽然公司已遵循谨慎性原则计提了较为充分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但公司仍存在不可预见的应收账款无法收回而产生坏账的风险,对公司业绩和经营将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加大公司销售政策的落实及款项力度，选取优质客户进行合作，缩短合同账期，降低应收账款，提高周转率。

6、原材料及劳动力成本上升风险

公司生产家具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木材、油漆等，原材料价格的变动直接影响公司产品成本的变

动。今年来，随着木材需求的不断增加，报告期内木材等主要原材料价格呈不断上升态势。同时，高档实木家具的生产，相当程度上要依赖技术娴熟、精湛的工人手工制造，属于劳动密集型行业。近年来，国内劳动力市场供求趋紧，人力成本亦不断增加，对木质家具厂商造成了较大的成本压力。未来如果原材料、人力成本持续上升或剧烈波动，可能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

应对措施：公司将在确保产品品质的前提下，加大对技术创新的投入力度，进一步改进工艺水平，提高产品合格率，从而降低物耗水平，缓解原材料价格上涨带来的成本压力；公司将加强采购环节的管理，不断降低采购成本。在劳动力方面，公司努力提高员工技能，以提高工作效率；培养企业员工的凝聚力和忠诚度，减少人员流失。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第五节二(一)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第五节二(三)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第五节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第五节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第五节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第五节二(七)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是否关联担保
嵊州市东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17/11/29 至 2020/11/28	抵押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总计	12,000,000.00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项目汇总	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不含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12,000,000.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清偿和违规担保情况：

不存在需承担清偿责任或违规担保情况。

（二）对外提供借款情况

注：可免于披露已在“（三）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中披露的事项。

报告期内对外提供借款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债务人	借款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是否履行审议程序	是否存在抵押质押	债务人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嵊州市鹿森木材经营部	2018年9月至2021年8月	10,500,000.00	5,000,000.00	10,500,000.00	5,000,000.00	7.2%	已事前及时履行	否	否
总计	-	10,500,000.00	5,000,000.00	10,500,000.00	5,000,000.00	-	-		-

对外提供借款原因、归还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资金，提高现金使用效率，公司委托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嵊州支行向嵊州市鹿森木材经营部提供委托贷款 5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36 个月，年利率为 7.2%。该事项公司已于 2018 年 9 月 2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5,000,000.00	2,384,283.46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6. 其他		

（四）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浙江中林装饰	装修	2,027,748.18	已事后补充履	2018 年 4 月 27	2018-007

工程有限公司 [注 1]			行	日	
章柱勇[注 2]	暂借款	50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9 年 4 月 24 日	2019-014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注 1：公司 2017 年 10 月与浙江中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签订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协议约定公司承包给浙江中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做办公楼 1 至五楼室内装饰装修工程内容及施工做法，造价暂估价为 230 万元，该合同于 2018 年内履行完毕。2018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并经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股转官网的《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

注 2：为缓解公司经营现金流周转压力，公司在 2018 年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章柱勇 50 万元，该事项已补充履行必要程序，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浙江中林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本人未投资与中林木业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从事与中林木业相同、类似的经营活动；也未在与中林木业经营业务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任何企业任职；

（2）本人未来将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或投资于任何业务与中林木业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当本人及控制的企业与中林木业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时，本人及控制的企业自愿放弃同中林木业的业务竞争；

（4）本人及控制的企业不向其他在业务上与中林木业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资金、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支持；

（5）上述承诺在本人任职期间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浙江中林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现就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做出如下承诺：

- （1）本承诺出具日后，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 （3）本人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 （4）本人有关关联交易承诺将同样适用于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承诺。”

3、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浙江中林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林木业”或“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现就中林木业与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资金往来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 1、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在与中林木业发生的经营性往来中，不占用中林木业资金。
- 2、中林木业不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使用：
 - （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使用；
 - （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提供委托贷款；
 - （3）委托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进行投资活动；
 - （4）为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 （5）代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偿还债务；
 - （6）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本人郑重声明，上述承诺的内容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遗漏或误导成分，上述承诺如与事实不符，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4、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股票挂牌”之 2.8 条规定：

“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全体股东承诺遵守上述规定，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其他自愿锁定承诺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5、环保承诺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承诺：

“公司新厂房建设项目已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取得编号为黄泽经发备【2015】36 号的《黄泽镇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于 2015 年 12 月 17 日取得嵊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发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地字第 330683201500031 泽号”）；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依法取得嵊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建字第 330683201500042 泽号”）；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依法取得嵊州市建筑业管理局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330683201604280101 号”）。

我们承诺在本项目取得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同意本项目建设的批复前，中林木业不会对新厂房建设项目进行开工建设。在新厂房建设项目建设过程中，中林木业将严格遵守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严格按照建设项目进度办理环评批复、验收等环保事宜。如违反该承诺给中林木业或相关各方造成损失的，我们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全部的经济损失。”

公司厂房最新环评验收已在 2017 年 4 月批复。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出具的上述承诺的情形。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固定资产	抵押	18,302,461.36	28.85%	为嵊州市东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做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抵押	2,928,444.46	4.62%	为嵊州市东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做抵押担保
总计	-	21,230,905.82	33.47%	-

注：权利受限类型为查封、扣押、冻结、抵押、质押。

(七) 调查处罚事项

决定书文号：嵊安监罚[2018]47号

处罚类型：公司未在储存有危险化学品的仓库设置防火、灭火等安全设施、设备。以上行为违反《危险化学品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第一款规定，你单位行为属未根据其生产、储存的危险化学品和各类和危险性，在作业场所设置相关安全设施、设备。依据相关规定，对公司处以 55000 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处罚机关：市安监局

处罚日期：2018.5.12

公司已于 2018 年 5 月 28 日根据行政处罚通知交纳了相应罚款。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8,415,500	91.70%	-452,000	47,963,500	90.8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1,461,500	2.77%	1,420,000	2,881,500	5.46%
	核心员工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384,500	8.30%	452,000	4,836,500	9.1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4,384,500	8.30%	-50,000	4,334,500	8.21%
	核心员工	0			0	0.00%
总股本		52,800,000	-	0	52,8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70				

（二）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钱志宇	4,755,000	100,000	4,855,000	9.20%	0	4,855,000
2	蒋首尧	4,016,000		4,016,000	7.61%	2,359,500	1,656,500
3	钱璐莎	2,000,000		2,000,000	3.78%	0	2,000,000
4	商夏明	1,500,000		1,500,000	2.84%	0	1,500,000
5	钱耀火	1,400,000		1,400,000	2.65%	0	1,400,000
合计		13,671,000	100,000	13,771,000	26.08%	2,359,500	11,411,5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钱志宇与钱耀火为父子关系。除此之外，公司前五名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无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无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权益分派情况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蒋首尧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1963.12	本科	2015.7.29-2021.7.20	是
李华成	董事兼财务总监	女	1963.4	高中	2015.7.29-2021.7.20	是
蒋鹏君	董事	男	1986.5	本科	2015.7.29-2021.7.20	否
龚江均	董事兼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男	1975.8	大专	2016.1.10-2021.7.20	是
钱为民	董事	男	1966.11	大专	2018.5.27-2021.7.20	否
任建华	监事会主席	男	1965.8	硕士	2016.1.10-2021.7.20	否
何晓燕	监事	女	1980.3	大专	2017.7.10-2021.7.20	是
章柱勇	监事	男	1960.10	本科	2018.7.21-2021.7.20	否
王国标	副总经理	男	1965.12	高中	2018.7.21-2021.7.20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李华成系董事兼副总经理蒋鹏君的舅妈，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蒋首尧	董事长兼总经理	4,016,000	-	4,016,000	7.61%	0
李华成	董事兼财务总监	900,000	-	900,000	1.70%	0
蒋鹏君	董事兼副总经理	550,000	-	550,000	1.04%	0
龚江均	董事兼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100,000	-	100,000	0.19%	0
钱为民	董事	100,000	-	100,000	0.19%	0
任建华	监事会主席	1,050,000	-	1,050,000	1.99%	0
何晓燕	监事			0	0.00%	0
章柱勇	监事	500,000	-	500,000	0.95%	0
合计	-	7,216,000	0	7,216,000	13.67%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	-----------	--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蒋鹏君	董事兼副总经理	换届	董事	换届选举
钱丹丹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钱为民	无	新任	董事	钱丹丹个人原因离职，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蒋夏丽	监事	换届	无	换届选举
章柱勇	无	换届	监事	换届选举
王国标	无	换届	副总经理	换届选举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适用 ☐不适用

钱为民，男，196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4年10月至1989.5任嵊县微型电机厂检验员；1989年6月至2003年2月，任浙江雷力克电器有限公司供应科长；2003年3月至2009年11月，任嵊州市长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良宇公司副经理；2010年1月至2013年11月，任嵊州市博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经理；2013年11月至今任嵊州市梦天娇置业有限公司副经理；2018年5月任浙江中林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章柱勇履历：男，汉族，196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地质大学本科。1979年10月至2005年4月就职于浙江省综合勘察研究院，任技术员；2005年5月至2015年4月就职于浙江城建勘察研究院桐乡办事处，任办理处主任；2015年5月至2017年2月就职于浙江中材工程勘察勘测设计有限公司慈溪办事处，任办事处主任。2017年3月至今就职于浙江中林勘察研究股份有限公司，任研发、检测中心主任。

王国标履历：男，汉族，196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5年3月至1988年5月，就职于嵊州市黄泽镇石蟹村，会计；2000年4月至2002年8月就职于杭州迪飞辛工贸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3年1月至2017年12月个体经营户，经营者；2018年7月入职浙江中林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

二、员工情况**（一）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5	9
生产人员	42	36
销售人员	8	4
技术人员	9	6
财务人员	4	4
员工总计	78	59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硕士		
本科	2	2
专科	23	20
专科以下	53	37
员工总计	78	59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人员招聘

公司通过劳动局、人才交流中心、现场招聘会、报纸宣传、网络招聘以及员工内部推荐等多种形式，及时满足车间、管理、技术、销售等岗位的用工缺口。

2、培训计划

公司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教育培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企业文化培训、技术培训和销售技巧培训等，使公司员工掌握更多的技能，熟悉企业文化，更好更快的熟悉岗位知识，更好的实现自身的价值。

3、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了科学合理的绩效考核体系、灵活的岗位升降机制及富有竞争力的薪酬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员工的年度报酬均依据公司制定的有关工资管理和等级标准的规定月发放，年末根据公司效益情况及考核结果发放效益工资。

4、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公司按照国家及地方有关政策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没有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二）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实现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修订完善《公司章程》；同时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不断完善公司的规章制度以及内部控制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交易未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的情形，公司在自查发现后，及时补充了相关追认程序，召开董事会补充审议相关议案，并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披露。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任职条件并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规模及近期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但是，由于未准确把握披露标准，存在未及时披露关联交易等情况，公司已及时整改上述情况，并于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相关事宜。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监事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部控制制度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三会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董监高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1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内容：本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公司现有股东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不断变化，具体应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为准。随着公司管理制度的不断完善，公司对于自身的治理要求不断地提升，根据公司实际需要，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5	1、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审议通过《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名钱为民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后的工商登记备案工作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4、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5、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嵊州市鹿森木材经营部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监事会		1、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 2017 年董事会工作评价的议案》； 2、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3、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4、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5、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股东大会		1、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名钱为民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后的工商登记备案工作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 2018 年召开的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投资者管理工作。公司严格执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在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及合法权益的原则下，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和制度的要求，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在开展投资者关系工作时，对尚未公布信息及其他信息进行保密。确保投资者及时、准确了解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及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等。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投资者管理工作。公司严格执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在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及合法权益的原则下，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和制度的要求，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在开展投资者关系工作时，对尚未公布信息及其他信息进行保密。确保投资者及时、准确了解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及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等。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基础层公司不做强制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六）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基础层公司不做强制要求）

☐适用 ☒不适用

独立董事的意见：

无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本年度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发行人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是一家集木制品设计、生产、销售、安装、服务、售后为一体的中高端私人定制整装木作企业，公司主营业务为中高端定制家具的设计、制造、安装和销售。

公司目前已经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经营管理体系。公司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地开展业务的能力。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独立的业务运营体系和组织架构，不存在依赖或委托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业务运营的情况，在业务上已与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

业完全分开、相互独立。

2、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的情况；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单独设立财务部门，财务人员没有在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分开情况

自有限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的历次出资均足额缴纳、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也均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公司完整拥有商标、土地等各项资产的所有权。主要财产权属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公司目前不存在资产被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同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共同出具了《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未来公司的资产独立性将得到保证。

4、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成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存在兼职的情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纳税。

5、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管理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制定，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管理制度是一项长期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政策、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定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完善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2017 年公司已经制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进一步健全信息披露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相关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勤信审字【2019】第 0855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西直门外大街 110 号中糖大厦 11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9 年 4 月 23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厉瑞强 朱德波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勤信审字【2019】第 0855 号

浙江中林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中林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8 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厉瑞强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德波

二、财务报表**（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32,491.42	25,287.8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六、2	16,066,993.10	18,305,216.78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6,066,993.10	18,305,216.78
预付款项	六、3	3,935,933.56	1,080,239.4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4	177,041.83	417,848.59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5	7,981,701.58	7,460,560.1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5,006,547.68	10,510,558.37
流动资产合计		33,200,709.17	37,799,711.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7	23,118,571.85	21,807,762.10
在建工程	六、8	517,241.40	146,666.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9	2,928,444.46	2,990,862.5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0	2,829,181.84	820,540.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1	511,242.50	318,571.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2	19,200.00	655,963.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923,882.05	26,740,366.06
资产总计		63,124,591.22	64,540,077.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六、13	5,140,588.19	6,311,327.40
其中：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140,588.19	6,311,327.40
预收款项	六、14	1,247,378.34	1,094,155.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15	991,420.48	890,896.53
应交税费	六、16	697,488.48	1,729,112.18
其他应付款	六、17	560,00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636,875.49	10,025,491.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636,875.49	10,025,491.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18	52,800,000.00	52,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19	679,191.68	679,191.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0	103,539.45	103,539.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1	904,984.60	931,855.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4,487,715.73	54,514,586.1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487,715.73	54,514,586.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3,124,591.22	64,540,077.26

法定代表人：蒋首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华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华成

（二）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六、22	20,001,394.11	20,750,256.81
其中：营业收入		20,001,394.11	20,750,256.8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六、22	20,599,603.48	22,052,571.45
其中：营业成本		15,082,298.91	17,175,250.7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23	322,776.57	388,712.50
销售费用	六、24	741,904.11	786,623.05
管理费用	六、25	3,650,831.22	2,793,226.1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26	31,107.79	155,767.37
其中：利息费用			82,172.69
利息收入		222.27	998.49
资产减值损失	六、27	770,684.88	752,991.62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28	571,887.64	823,582.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29	-10,106.82	-145,384.0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428.55	-624,116.29
加：营业外收入	六、30	32,991.76	1,08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六、31	65,500.00	18,799.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936.79	437,084.13
减：所得税费用	六、32	-42,066.37	196,460.7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870.42	240,623.4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870.42	240,623.4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870.42	240,623.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870.42	240,623.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6,870.42	240,623.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	0.0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	0.00

法定代表人：蒋首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华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华成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214,706.76	11,496,615.4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564.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3(1)	61,522.27	1,621,154.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06,793.03	13,117,769.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925,881.76	8,622,131.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51,351.55	3,639,497.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01,476.87	904,750.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3(2)	1,814,343.27	1,689,319.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93,053.45	14,855,699.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6,260.42	-1,737,929.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5,787.64	825,685.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000.00	759,100.0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3(3)	10,500,000.00	1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45,787.64	18,584,785.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52,323.65	2,175,070.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3(4)	5,000,000.00	1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52,323.65	14,175,070.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3,463.99	4,409,714.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3(5)	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144.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90,144.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000.00	-3,590,144.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03.57	-918,359.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287.85	943,647.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491.42	25,287.85

法定代表人：蒋首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华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华成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800,000.00				679,191.68				103,539.45		931,855.02		54,514,586.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800,000.00				679,191.68				103,539.45		931,855.02		54,514,586.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870.42		-26,870.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870.42		-26,870.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2,800,000.00				679,191.68				103,539.45		904,984.60		54,487,715.73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800,000.00				679,191.68				79,477.11		715,293.95		54,273,962.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800,000.00				679,191.68				79,477.11		715,293.95		54,273,962.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62.34		216,561.07		240,623.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0,623.41		240,623.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062.34		-24,062.34		
1．提取盈余公积									24,062.34		-24,062.3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2,800,000.00				679,191.68				103,539.45		931,855.02		54,514,586.15

法定代表人：蒋首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华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华成

注意：请在财务报表后附“财务报表附注”！！

浙江中林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中林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15 年 9 月 15 日经绍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在嵊州市中林木业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以下简称中林木业有限),中林木业有限于 2013 年 7 月 29 日在嵊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

根据 2015 年 7 月 17 日股东会决议和拟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以 2015 年 5 月 31 日为基准日,嵊州市中林木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浙江中林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由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嵊州市中林木业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 5,679,191.68 元,按 1.1358:1 的折股比例折合公司股份 5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总计股本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超过折股部分的净资产 679,191.68 元计入资本公积。此次整体变更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5 年 7 月 19 日出具中汇会验[2015]2899 号验资报告。

根据 2015 年 8 月 2 日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同意吸收钱璐沙、商夏明、龚利燕、陈一铭等 168 人作为公司新股东认购增加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78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钱志宇等 168 人以现金认缴,上述增资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出具中汇会验[2015]3295 号验资报告,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80.00 万元。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8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

经历次股权变更后,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280 万元,其中:钱志宇出资人民币 485.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20%;蒋首尧出资人民币 401.6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61%;钱璐莎出资人民币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79%;商夏明出资人民币 1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84%;剩余自然人合计出资人民币 4,042.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6.56%。

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黄泽镇金龙路 66 号。

法定代表人:蒋首尧。

营业期限:2013 年 07 月 29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家具、整体木作及智能木作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安装、服务。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

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

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

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6、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 5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 项；其他应收款——金额 5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②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	-----------

②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以下同）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年以上	100	100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存在减值迹象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存货

（1）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①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②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③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

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④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8、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

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9、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5.00	23.75-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4 “长期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

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0、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4“长期资产减值”。

11、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2、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4“长期资产减值”。

1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4、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

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5、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6、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7、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1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15“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9、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

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6）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公司产品主要系木质家具定制与装修。在定制产品已经装修完工并验收合格之后，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已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和对已售出的定制产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

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

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2、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3、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因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修订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以下简称“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主要将资产负债表中的部分项目合并列报，在利润表中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分拆单独列示，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反映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

②执行财政部发布的《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

财政部于 2018 年 9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以下简称《解读》）。《解读》规定：企业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应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7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对 2017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无影响；对 2017 年度现金流量表无影响。

（2）企业自行变更会计政策

本期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3) 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16%、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注】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注：财税〔2018〕32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中，2018年5月1日起将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7%和11%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16%、10%。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18年1月1日，期末指2018年12月31日，本期指2018年1~12月，上期指2017年1~12月。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439.55	439.55
银行存款	12,986.87	24,848.30
其他货币资金[注]	19,065.00	
合计	32,491.42	25,287.8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其他货币资金为存放于支付宝余额的资金。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6,066,993.10	18,305,216.78
合计	16,066,993.10	18,305,216.78

(1) 应收票据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85,229.00	
合计	785,229.00	

(2) 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7,680,809.32	100.00	1,613,816.22	9.13	16,066,993.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7,680,809.32	100.00	1,613,816.22	9.13	16,066,993.10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9,490,738.29	100.00	1,185,521.51	6.08	18,305,216.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9,490,738.29	100.00	1,185,521.51	6.08	18,305,216.78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144,105.74	407,205.29	5.00
1 至 2 年		700,729.78	10.00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7,007,297.83		
2至3年	2,529,405.75	505,881.15	20.00
合计	17,680,809.32	1,613,816.22	9.13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28,294.71 元。

（3）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 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 末余额
嵊州市越韵古典工艺品厂	2,830,000.00	1-2 年	16.01	283,000.00
浙江中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712,328.60	1 年以内	15.34	135,616.43
黄斌	1,624,417.08	1 年以内 1,211,417.08 元，1-2 年 413,000.00 元	9.19	101,870.85
嵊州市易家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1,159,973.52	1 年以内	6.56	57,998.68
中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115,520.00	2-3 年	6.31	223,104.00
合 计	9,442,239.20	—	53.41	801,589.96

3、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823,939.46	97.15	986,039.43	91.28
1 至 2 年	23,994.10	0.61	94,200.00	8.72
2 至 3 年	88,000.00	2.24		
合计	3,935,933.56	100.00	1,080,239.43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 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嵊州市鹿森木材经营部	非关联方	3,594,528.81	91.33	1 年以内	材料未到

上海碧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000.00	2.06	2-3 年	材料未到
嵊州市越韵古典工艺品厂	非关联方	50,000.00	1.27	1 年以内	材料未到
慈溪市掌起子俊钢结构厂	非关联方	30,000.00	0.76	1 年以内	材料未到
宁波市鄞州菠萝蜜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490.50	0.67	1 年以内	材料未到
合 计	—	3,782,019.31	96.09	—	—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11,000.00	24,900.00
其他应收款	166,041.83	392,948.59
合 计	177,041.83	417,848.59

(1)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委托贷款利息	11,000.00	24,900.00
合 计	11,000.00	24,900.00

(2)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97,195.61	100.00	431,153.78	72.20	166,041.8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597,195.61	100.00	431,153.78	72.20	166,041.83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1,712.20	100.00	88,763.61	18.43	392,948.5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81,712.20	100.00	88,763.61	18.43	392,948.59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2,675.61	6,633.78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50,000.00	10,000.00	20.00
3 年以上	414,520.00	414,520.00	100.00
合计	597,195.61	431,153.78	72.20

②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42,390.17 元。

③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④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465,520.00	464,520.00
员工社保	24,174.32	17,192.20
借款	45,000.00	
其他	62,501.29	
合计	597,195.61	481,712.20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嵊州市黄泽镇财政管理小组	保证金	407,520.00	3 年以上	68.24	407,520.00
嵊州市财政局	保证金	50,000.00	2-3 年	8.37	10,000.00
王国标	备用金	31,725.00	1 年以内	5.31	1,586.25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黄斌	借款	30,000.00	1 年以内	5.02	1,500.00
个人养老保险	员工社保	19,063.20	1 年以内	3.19	953.16
合计	—	538,308.20	—	90.13	421,559.41

5、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481,808.07		6,481,808.07
在产品	76,572.35		76,572.35
库存商品	1,423,321.16		1,423,321.16
合计	7,981,701.58		7,981,701.58

（续）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892,307.44		5,892,307.44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568,252.74		1,568,252.74
合计	7,460,560.18		7,460,560.18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缴个税	6,547.68	10,558.37
委托贷款	5,000,000.00	10,500,000.00
合计	5,006,547.68	10,510,558.37

7、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8,398,935.36	4,818,427.01	54,400.00	302,389.85	23,574,152.22
2、本期增加金额	1,500,000.00	1,271,792.78	-	22,355.34	2,794,148.12
（1）购置	1,500,000.00	1,271,792.78	-	22,355.34	2,794,148.12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6,666.67				66,666.67
(1) 处置或报废	66,666.67				66,666.67
4、期末余额	19,832,268.69	6,090,219.79	54,400.00	324,745.19	26,301,633.67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657,573.20	1,031,736.89	6,738.66	70,341.37	1,766,390.12
2、本期增加金额	877,511.93	470,639.20	9,056.63	64,741.74	1,421,949.50
(1) 计提	877,511.93	470,639.20	9,056.63	64,741.74	1,421,949.50
3、本期减少金额	5,277.80				5,277.80
(1) 处置或报废	5,277.80				5,277.80
4、期末余额	1,529,807.33	1,502,376.09	15,795.29	135,083.11	3,183,061.8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302,461.36	4,587,843.70	38,604.71	189,662.08	23,118,571.85
2、年初账面价值	17,741,362.16	3,786,690.12	47,661.34	232,048.48	21,807,762.10

注：房屋抵押情况见本附注六、3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说明。

(2) 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3) 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4) 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电梯				146,666.67		146,666.67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家具油漆房	517,241.40		517,241.40			
合计	517,241.40		517,241.40	146,666.67		146,666.67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120,900.00	3,120,9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120,900.00	3,120,900.00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130,037.50	130,037.50
2、本期增加金额	62,418.04	62,418.04
(1) 计提	62,418.04	62,418.0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92,455.54	192,455.5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928,444.46	2,928,444.46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年初账面价值	2,990,862.50	2,990,862.50

注：期末用于借款抵押的无形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3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说明

(2) 本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10、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数
信源国际展示厅	820,540.51	-	214,054.05		606,486.46
办公楼装修	-	2,260,368.18	37,672.80		2,222,695.38
合 计	820,540.51	2,260,368.18	251,726.85	-	2,829,181.84

1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044,970.00	511,242.50	1,274,285.12	318,571.28
合计	2,044,970.00	511,242.50	1,274,285.12	318,571.28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19,200.00	655,963.00
合计	19,200.00	655,963.00

13、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140,588.19	6,311,327.40
合计	5,140,588.19	6,311,327.40

(1) 应付账款

①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3,765,105.38	5,565,833.28
1-2 年	1,045,359.22	478,541.24
2-3 年	307,622.71	266,952.88
3 年以上	22,500.88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5,140,588.19	6,311,327.40

②本期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4、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191,428.34	1,066,155.00
1-2 年	55,950.00	28,000.00
合计	1,247,378.34	1,094,155.00

(2) 本期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1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63,119.53	4,483,184.18	4,378,330.61	967,973.1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777.00	268,691.32	273,020.94	23,447.3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890,896.53	4,751,875.50	4,651,351.55	991,420.4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43,584.14	4,118,155.59	4,010,454.56	951,285.17
2、职工福利费		166,873.69	166,873.69	-
3、社会保险费	18,768.35	190,869.90	192,950.32	16,687.9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976.60	154,172.35	156,655.15	13,493.80
工伤保险费	1,302.79	17,364.71	17,031.42	1,636.08
生育保险费	1,488.96	19,332.84	19,263.75	1,558.05
4、住房公积金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67.04	7,285.00	8,052.04	-
6、短期带薪缺勤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合计	863,119.53	4,483,184.18	4,378,330.61	967,973.1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6,846.40	259,021.70	263,200.00	22,668.10
2、失业保险费	930.60	9,669.62	9,820.94	779.28
3、企业年金缴费				-
合计	27,777.00	268,691.32	273,020.94	23,447.38

16、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99,182.47	301,588.24
增值税	375,406.24	1,204,708.30
房产税	84,223.31	60,502.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770.31	63,230.53
教育附加	11,262.19	36,712.67
地方教育费附加	7,508.15	26,517.58
印花税	1,135.81	2,142.50
残保金		3,146.23
土地使用税		30,564.00
合计	697,488.48	1,729,112.18

17、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560,000.00	
合计	560,000.00	

(1)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借款	50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	60,000.00	
合计	560,000.00	

②本期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18、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2,800,000.00						52,800,000.00
合计	52,800,000.00						52,800,000.00

19、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679,191.68			679,191.68
合计	679,191.68			679,191.68

20、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3,539.45			103,539.45
合计	103,539.45			103,539.45

21、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931,855.02	715,293.95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931,855.02	715,293.9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870.42	240,623.4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062.3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904,984.60	931,855.02

2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673,905.44	14,789,527.42	20,220,484.69	16,663,085.82
其他业务	327,488.67	292,771.49	529,772.12	512,164.90
合计	20,001,394.11	15,082,298.91	20,750,256.81	17,175,250.72

23、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残保金	2,478.02	15,731.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373.06	87,052.05
教育费附加	35,024.00	53,688.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349.36	35,992.00
房产税	168,446.62	61,083.02
土地使用税	30,564.00	129,702.08
印花税	4,541.51	5,164.20
车船税		300.00
合 计	322,776.57	388,712.50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4、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宣传费	32,925.96	24,821.21
交通费	33,439.47	156,783.20
设计服务费	50,000.00	-
业务招待费	4,593.50	5,457.00
员工工资	308,509.01	220,296.02
房屋租赁费	63,222.29	130,898.02
展厅装修费	214,054.08	214,054.08
其他	35,159.80	34,313.52
合计	741,904.11	786,623.05

25、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68,843.96	137,355.90
办公费	246,247.31	240,994.0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64,899.20	123,517.77
工资薪金	1,909,945.24	1,497,150.66
汽车费用	81,878.98	89,798.96
折旧摊销费	407,435.82	247,484.81
中介服务费	366,902.37	230,298.60
服务费	250,065.81	
其他	254,612.53	226,625.40
合 计	3,650,831.22	2,793,226.19

26、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	82,172.69
减：利息收入	222.27	998.49
手续费及其他	31,330.06	74,593.17
合计	31,107.79	155,767.37

27、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770,684.88	752,991.62
合计	770,684.88	752,991.62

28、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贷款收益	571,887.64	823,582.38
合计	571,887.64	823,582.38

29、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 确认的收益	-10,106.82	-145,384.03
其中：固定资产	-10,106.82	-145,384.03
合计	-10,106.82	-145,384.03

30、营业外收入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1,864.00	1,000,000.00	31,864.00
奖励款及其他	1,127.76	80,000.00	1,127.76
合 计	32,991.76	1,080,000.00	32,991.76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社保解困和再就业资金专户补贴	与收益相关		1,300.00	
退还土地税	与收益相关		30,564.00	
合计	——		31,864.00	

31、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金、违约金	10,000.00	18,617.00	10,000.00
税收滞纳金		182.58	
罚款	55,500.00		55,500.00
合 计	65,500.00	18,799.58	65,500.00

3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0,604.85	384,708.6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2,671.22	-188,247.90
合 计	-42,066.37	196,460.7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6,428.5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607.1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8,577.6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118.3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42,066.37

3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22.27	998.49
经营性往来款	60,000.00	540,156.01
营业外收入	1,300.00	1,080,000.00
合计	61,522.27	1,621,154.50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往来款	115,483.41	373,602.34
支付的经营性费用	1,633,359.86	1,296,917.84
支付的营业外支出	65,500.00	18,799.58
合计	1,814,343.27	1,689,319.76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工程款		3,500,000.00
收回的委托贷款	10,500,000.00	13,500,000.00
合计	10,500,000.00	17,000,000.00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委托贷	5,000,000.00	12,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12,000,000.00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付款中的现金筹资	500,0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500,000.00	

3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870.42	240,623.41
加：资产减值准备	770,684.88	752,991.6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21,949.50	1,133,136.95
无形资产摊销	62,418.04	62,418.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1,726.85	214,054.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06.82	145,384.0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2,172.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1,887.64	-823,582.3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2,671.22	-188,247.9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1,141.40	2,430,325.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80,770.14	-12,286,830.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09,805.69	2,999,624.45
其他		3,5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6,260.42	-1,737,929.5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491.42	25,287.8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287.85	943,647.4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03.57	-918,359.56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32,491.42	25,287.85
其中：库存现金	439.55	439.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986.87	24,848.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9,065.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491.42	25,287.8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8,302,461.36	银行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2,928,444.46	银行抵押借款
合计	21,230,905.82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部分固定资产及土地使用权用于借款抵押情况(单位：万元)

被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物类型	抵押物账面净值	抵押借款金额	担保到期日	抵押担保人
嵊州市东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剡湖支行	浙(2017)嵊州市不动产第0012654号	2,123.09	1,200.00	2020/11/28	本公司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情况

目前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本公司无子公司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	-------------

蒋首尧	董事
李华成	董事
蒋君鹏	董事
龚江均	董事
钱为民	董事
章柱勇	监事
浙江中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蒋首尧之子蒋锰浩控制的公司
浙江中林勘察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钱志宇参股的公司
浙江中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钱耀火、竹海颖参股的公司
中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钱志宇参股的公司
绍兴安仕城防火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裘开灿参股的公司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浙江中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装修	2,027,748.18	200,000.00
浙江中林勘察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厂房建设		103,392.45
合计		2,027,748.18	303,392.45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浙江中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2,384,283.46	1,852,839.98
绍兴安仕城防火材料有限公司	电费		14,474.36
合计		2,384,283.46	1,867,314.34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浙江中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712,328.60	678,082.15	1,502,939.79	75,146.99
中利建设集团有 限公司	1,115,520.00	223,104.00	1,115,520.00	111,552.00
绍兴安仕城防火材料有限公司	911.03	91.10	911.03	45.55
合 计	3,828,759.63	901,277.25	2,619,370.82	186,744.54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浙江中林勘察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285,756.00	285,756.00
浙江中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53,531.00	53,531.00
浙江中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9,566.38	
小计	548,853.38	339,287.00
其他应付款：		
章柱勇	500,000.00	
小计	500,000.00	
合 计	1,048,853.38	339,287.00

6、关联方承诺

本期不存在关联方承诺事项。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本期不存在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为非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非关联方提供财产抵押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账面价值	抵押担保余额	担保到期日
本公司	嵊州市东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浙江嵊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剡湖支行	浙（2017）嵊州市不动产第 0012654 号	2,123.09	1,200.00	2020/11/28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利润预分配情况：

根据 2019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的《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2,8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 0.17 元（含税），共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 897,600.00 元（最终分配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确认为准），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待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其他重要事项

本期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一、补充资料

1、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0,106.8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864.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571,887.64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372.2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539,272.58	
所得税影响额	134,818.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404,454.43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5%	-0.0005	-0.000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9%	-0.0082	-0.0082

浙江中林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22 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